



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获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我国建筑行业发展的趋势和本公司业务扩展的特点，为了进一步做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业务，本公司于2008年7月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报送了“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”增项申请，并于近日通过了核准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给本公司新颁发的《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》编号为 A1054044010601。

本公司的施工资质增项前，资质证书规定的工程施工范围为：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壹级、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、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、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。

本次施工资质增项后，本公司施工资质证书规定的工程施工范围为：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、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壹级、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、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、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一月五日